

中国公益基金会治理研究 ——基于国家与社会关系视角

**A Study of the Governance of
Chinese Commonweal Fundations**

Based on the Perspective of Relations between
State and Society

李 莉 著

中国公益基金会治理研究 ——基于国家与社会关系视角

**A Study of the Governance of
Chinese Commonweal Fundations**

Based on the Perspective of Relations between
State and Society

李 莉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公益基金会治理研究：基于国家与社会关系视角 / 李莉著。—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0.9

(政治发展与政府创新研究丛书)

ISBN 978 - 7 - 5004 - 8681 - 7

I. ①中… II. ①李… III. ①基金会—研究—中国

IV. ①D632.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72311 号

策划编辑 卢小生 (E-mail: georgelu@vip.sina.com)

责任编辑 卢小生

责任校对 王兰馨

封面设计 杨 蕾

技术编辑 李 建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 - 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0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插 页 2

印 张 23 印 数 1—6000 册

字 数 373 千字

定 价 4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总序

政治发展是现代化在政治层面的体现，是一个政治体系从传统政治形态转向现代政治形态的行为和过程。美国哈佛大学著名学者亨廷顿先生在研究了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的现代化进程后认为，一个社会要现代化，政治权威化是关键，这是现代化的第一条件，没有一个权威的政治体系，特别是没有一个权威的中央政府，资源总量有限而且十分分散的传统社会不可能大规模地推进社会的现代化^①。所以，现代化进程中，当经济发展启动以后，政治发展就成为大规模经济发展和文化发展的火车头。

从明末清初开始萌生的中国社会的现代化，之所以举步维艰、进展缓慢，原因就在于政治发展步履蹒跚，从而使中国社会现代化的第一条件不充分。

1840年以来，在西方列强的冲击之下，中国开始进入现代化的进程。这种特殊的起点为中国后来的现代化和政治发展打下了深深的烙印，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西方的冲击直接导致中国传统社会的迅速解体和现代经济的产生，但是，它也使中国社会陷入主权危机和治权分裂之中，现代化资源匮乏，社会分化严重，使得中国的现代化在危机中前行。

中国在“危机现代化”中前行，政治发展布满荆棘、步履蹒跚。在清朝末期，内忧外患迫使中国的有志之士寻找应对之策。但是，这个过程也助推了中国政治精英的分裂。精英分裂在19世纪60年代就已经开始。洋务派与顽固派分离，洋务派主张“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学习西方的科学技术来实现现代化。19世纪末，传统政治精英进一步分裂，君主专制政体遭受质疑，君主立宪派从传统政治精英中分离出来，他们试图通过政治体制改良来走向现代化。但是，传统政治精英为保护自身利益而拒绝

^① [美]塞缪尔·P.亨廷顿：《变动社会的政治秩序》，张岱云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9年版，第1—9页。

改良，戊戌变法失败，体制内改良的道路被传统政治精英所抛弃。20世纪初，科举制的废除对传统政治体制更是带来颠覆性的后果，知识分子通向体制内政治参与的道路被割断，知识分子被边缘化，被迫进行现代化转型，他们与传统社会割裂。与此同时，军人也实现了现代化转型，出现了离心倾向。他们在革命派的领导下汇聚成一股强大的力量向传统政治体制提出了挑战，军阀政治初露端倪。

在20世纪初期，革命已经成为中国现代化的唯一路径。它是由中国传统社会“全面危机”、精英逐步分裂、政府权威流失、地方权力分散等因素共同作用的。辛亥革命推翻了君主专制政体，但是没有建构一个强有力的政治特别是中央政府，所以，造成治权的进一步分裂。正如巴林顿·摩尔所言，在辛亥革命之后，“事实上，政治的权力落到了地方总督的手中，这种情况至少持续了十五年。在这一阶段中，在一些重要区域，掌握着权力的贵族要么是转变成军阀，要么和个别军阀联合起来。整个社会和文化中赋予乡绅以合法地位的机构已成昨日黄花，乡绅的后代将变成彻头彻尾的地主、强盗，或是地主加强盗，这种趋势早在帝国时期就已潜伏在表层现象之下”^①。所以，即使是在辛亥革命之后，权力分散仍然是中国现代化的主要障碍，民族国家只是具有文化意义上的形式，政治制度的一体化还遥遥无期，通过政治整合实现社会整合是中国现代化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与旧阶级、旧经济、旧政治和旧文化有千丝万缕联系的军阀政治显然无法实现中国政治现代化的彻底转型（军阀政治是从传统专制政治走向现代民主政治的过渡或曰转型形态）。

1928年，国民党建立的党国体制本质上是辛亥革命失败或至少可以说是革命不彻底的产物，当然也受到了苏联模式的影响。国民党政府收回了部分主权，政治录用也倾向于现代化知识分子，初步完成了国家的统一，满足了现代化最初的和最有战略意义的需要。但是，国民党的党国体制仍然处于现代化的困境之中，虽然与军阀政府相比，它已经在政治发展的道路上向前走了一步，但它并没有大规模地促进中国农业商品经济化的成功，原因是，与军阀政府一样，它与旧阶级、旧经济、旧政治和旧文化

^① [美] 巴林顿·摩尔：《民主和专制的社会起源》，拓夫等译，华夏出版社1987年版，第147页。

仍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它推进现代化进程的能力非常微弱。国民党政府是表面上的民主共和政权，实质上的极权主义政权，是城市工商业、金融业和乡绅后裔的联盟政权，其在农村的土地政策无非是力图维护旧有秩序，商业的影响蚕食着农民的所有权，财富高度集中于新兴联盟阶层手中，其无益于农业的商品经济化^①。国民党社会动员能力低下，它的社会动员仅限于农村和城市中的食利阶层，无法深入到社会的最基层。日本的入侵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兴起再一次使国民政府陷入主权危机和治权分裂的两难境地。国民政府的统一是有限的，在南方，中国共产党军事力量继续存在，军阀势力在地方上仍然限于表面的忠诚。日本的入侵使国民政府恢复主权的努力毁于一旦，民族主义的兴起也困扰着国民党的政治决策。在党国体制下，国民党垄断了国家权力，它不仅压制大众政治参与，还直接导致国民党政权与民族主义精英的分裂。中国社会的第二次革命不可避免。政治体系的再次革命已经成为中国现代化的唯一路径，它是由中国传统政治与社会力量的刚性结构决定的，即国民党政府如果无法彻底突破军阀政治的框架，政治一体化，特别是政治权威化的政治发展目标就不可能真正实现，中国社会现代化的第一条件就无法具备。

1949年，中国共产党取得了革命的胜利，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建立了新中国，实现了真正的主权独立。在毛泽东的领导下，中国于20世纪50年代建立了一体化的政权体系，实现了治权的统一。从而自1840年以来，中国首次完成了政治权威化的两个先决条件：主权独立和治权统一。但是，不幸的是，政治权威化的两个先决条件是凭借高度集权的权力结构和运动式的政治统治实现的。高度集权的权力结构和运动式的政治统治有利于把政治资源集中起来，有利于政治系统的高效运转，在中国共产党的革命斗争和新中国成立初期的政权建设中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但是，也为后来的十年动乱埋下了种子。原因是，政治运动的目的是要将松散的政治体系和社会体系在共产党的一元化领导下得以集中化或曰一体化，使党的领导贯彻到政治体系和社会体系的各个细胞和单元（单位和个人），但政治和社会一体化的目标需要利用大量的经济资源

^① [美]巴林顿·摩尔：《民主和专制的社会起源》，拓夫等译，华夏出版社1987年版，第140—142页。

来达成，在当时经济总量非常有限的情况下，用政治和行政权力集中与利用总量有限的经济资源是没有办法的办法，加上根据地原有的统制经济和苏联计划经济的影响，排斥商品经济，采用计划经济就是一种自然的政治选择。而为了为集权的政治和经济博取合法性，文化和意识形态领域的高度控制或曰一元化也是不可避免的。当政治、经济和文化高度一元化后，政治和社会精英就会分化，要么认同这种高度一元化，要么抵触甚至反抗这种高度一元化，后者就会与政治体系中认同性政治和社会精英发生矛盾和冲突。在认同性政治和社会精英内部，随着时间的推移，部分人士也逐步认识到高度一元化的弊端，呼吁适当放松控制，于是，认同性政治和社会精英内部也发生矛盾和冲突。上述两种分化和冲突随政治运动扩展到社会大众中，造成大众的分裂。最后导致了政治和社会精英之间、社会大众之间的一场政治、经济、文化大冲突，这就是十年“文化大革命”。

回顾中国的现代化和政治发展史，从晚清改革到军阀政治，从民国党国体制到新中国成立初期，再到“文化大革命”前夕国家与社会一体化的政治体制，中国政治发展一直在挫折中前进，在危急中革新。但是，令人遗憾的是，中国政治发展的任务仍没有彻底完成，中国仍然没有建立起完善的现代政治体系。因为现代政治体系，除政治权威化外，至少还有政治世俗化（结构功能分化）、政治制度化和政治民主化等几项指标。显然，这后三项指标在现实中国还没有完全实现。

幸运的是，十年动乱后，从濒临崩溃的计划经济中吸取教训，接受了商品经济理念。从而走上了改革开放的道路。中国逐步建立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形成了比较多元的利益和文化格局。市场经济所蕴涵的自由、平等和契约精神，都为中国政府创新注入了动力。市场经济的发展促进了社会的利益分化。在多元化的文化格局中，马克思主义仍然占据主导地位，但社会也为其他思想文化的输入和生长提供了一定的空间。政府和社会获得了一定的自主性，从而发展成为政治现代化的动力源。一定的政府自主性比较有利于国家与社会、政府与公民之间的互动。政府自主性的获得也促进了国家职能的扩张和国家能力的增强。强大的现代政府在中国开始出现，很大程度上解决了中国政治现代化的政治权威、政治整合和政治民主问题。同时，社会也获得了一定的独立性：公民社会在中国开始萌芽，相对自主的社团迅猛发展。国家和社会朝着二元化方向发展，政府从传统的

“统治型政府”逐渐走向“管理型政府”，21世纪初以来，随着执政党提出“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政府日益朝着“服务型政府”的方向努力。

随着全球化的浪潮，西方的政治理念和制度涌入中国。经济全球化的客观结果加大了西方政治文化对中国政治的冲击。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对中国政府治理和法治建设提出了挑战。作为经济全球化的后果，全球公民社会的发展为中国公民社会的发展提供了空间和支撑。另外一个不可忽视的力量是国家一体化过程中香港、澳门以及台湾地区的政治模式对大陆政治的影响。随着中国收回香港和澳门的主权，“一国两制”在中国变成了现实。在“一国两制”下，中国内地的政治体制加强了对香港、澳门的政治影响。反过来，香港、澳门相对独立的、法治和程序民主程度比较高的政治模式也对内地的政治体制形成了压力。

无论是国外环境还是国内现状都为中国政府创新注入了动力，提供了机遇和生长空间。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政治协商制度、基层民主制度、党内民主制度等民主形式不断完善和发展，农村基层选举、公推直选、党代表常任制、民主恳谈机制等政府和政治创新实践开始在中国一些地区展开，这些政府创新和政治改革无疑让我们看到了中国政治发展的希望和未来。同时，这让我们充分认识到政府创新和政治改革对于中国政治发展的重要意义，也为当前国内外政治学学者的研究提供了丰富的素材。

正是认识到这些，我们决定出版《政治发展与政府创新研究丛书》，力求探讨世界和中国政治发展与政府创新问题，当然，重点是中国政治发展与政府创新问题。通过研究世界和中国政治发展进程，总结经验，吸取教训，为中国政府创新提供启发和理论指导。另外，通过探索中国政府创新，为中国政治发展寻找新的突破口和逻辑起点。同时，把我们这个十多年来形成的学术群体对政治发展与政府创新领域的学术思考和研究成果奉献给大家，希望能够对党和政府的理论创新及政策制定有所启示，对国内外学者和社会人士进一步思考和研究这些问题提供一块引玉之砖。

是为序。

施雪华

2010年8月11日于北师大塔四楼

目 录

导论	1
一 问题的提出	1
二 国内外研究述评	4
三 研究思路、研究方法与研究资料	14
四 研究框架与创新空间	17
第一章 公益基金会治理理念及相关理论	23
第一节 公益、基金会及治理的概念梳理	23
一 公益与基金会	23
二 公益基金会的特点	32
三 公益基金会的类型	34
四 治理的概念解析	42
第二节 公益基金会治理研究的理论背景	46
一 国家与社会关系理论	46
二 治理理论	54
三 NPO 理论	60
第三节 中国公益基金会研究的理论适用与整合	71
一 中国语境下的国家与社会关系及公民社会	71
二 治理理论与公民社会理论的整合	74
三 公民社会理论与 NPO 理论的融合	76
第二章 中国公益基金会的产生与发展	77
第一节 中国公益基金会生长的逻辑起点	77
第二节 中国公益基金会的发展历程与基本情况	82
一 萌芽生发期（1981—1988 年）	82
二 初步发展期（1988—1995 年）	83

三 规范发展期（1995年至今）	85
第三节 中西比较中的中国公益基金会特性	89
一 管理导向不同：多元主义与法团主义	90
二 组织性质不同：财团法人与社团法人	91
三 发展规模不同：强与弱	92
四 运作形态不一：资助型与运作型	94
第四节 中国公益基金会存在的“合法性”分析	95
一 社会合法性	97
二 政治合法性	98
三 行政合法性	101
四 法律合法性	102
第三章 自组织治理：中国公益基金会内部治理理念、 结构和机制.....	105
第一节 中国公益基金会的治理理念.....	106
一 哲学理念：从慈善文化到公益文明	106
二 公益基金会组织文化中体现的治理理念	110
三 公益基金会慈善不足及其理念危机	114
四 回归公益基金会治理理念的现实途径	117
第二节 中国公益基金会的法人治理结构.....	121
一 委托—代理关系衍生的法人治理结构	121
二 中国公益基金会法人治理结构的构成	124
三 中国公益基金会法人治理结构的现实缺陷	128
四 中国公益基金会治理结构的完善	132
第三节 中国公益基金会的治理机制	137
一 中国公益基金会组织治理的特殊性	137
二 中国公益基金会两大治理机制的构成	139
三 当前中国公益基金会治理机制的问题	143
四 中国公益基金会治理机制的完善与发展	149
第四章 合作治理：中国公益基金会与社会的关系.....	160
第一节 中国社会保障制度改革与中国类社区公益	

基金会的成长	161
一 中国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的政策取向：社会保障社区化	161
二 拿来与借鉴：西方社区基金会的历史发展与作用	164
三 中国类社区基金会实现社会保障社区化的基础与条件	168
四 中国类社区基金会推进社区发展的路径选择	173
第二节 中国公益基金会与企业间关系	177
一 企业与社会公益的相关性	177
二 中国公益基金会与企业间合作的方式与效果	182
三 企业与公益基金会合作的现实问题：无奈与尴尬	191
四 如何实现公益基金会与企业的双赢对接	196
第三节 中国公益基金会与公民间关系	201
一 公民德性：公民公益行为的缘起	201
二 公益基金会体现的公民公益行为： 公益捐赠与志愿服务	204
三 信任合作的治理：公民公益行为的彰显 与公益基金会发展趋向	210
第五章 协同治理：中国公益基金会与政府的关系	218
第一节 公共治理变革与公益基金会的作用方式与影响	219
一 西方社会治理范式的变革：从传统公共行政走向现代公共治理	219
二 中国政府在变革中的公共服务供给失衡与治理模式转变	225
三 公益基金会对政府体制变革的作用方式与影响	228
第二节 中国政府与中国公益基金会的现实 博弈与发展取向	235
一 信任与管制：中国政府与公益基金会的现实博弈	235
二 协同治理：中国政府与公益基金会关系的发展取向	238
第三节 中国政府改革与中国官办型公益基金会的转型	251
一 制度变迁与路径依赖：中国政府体制改革的发生理路	251
二 中国官办型公益基金会形成的路径依赖及其特性	256
三 制度创新与中国官办型公益基金会的转型	261

第六章 参与治理：中国公益基金会的发展与 中国政治发展的关系	270
第一节 中国公益基金会与中国政治民主化	271
一 协商民主：政治民主化的新模式	271
二 契合与支持：中国公益基金会对政治民主化的作用	275
三 公益基金会推进政治民主化的有限性	281
四 赋权：对中国协商民主的完善与 公益基金会发展的思考	285
第二节 中国公益基金会与中国政治社会化	287
一 政治社会化：含义与实现方式	288
二 中国公益基金会在促进政治社会化中的角色与功能	291
三 当今中国公益基金会推进政治社会化的有效路径	294
第三节 中国公益基金会与中国政治理性化	296
一 理性与理性化诉求：从韦伯到哈贝马斯	296
二 公益基金会作为公民社会组织的理性化表现	299
三 公益基金会推进政治理性化的发展之道	303
第四节 中国公益基金会与政治制度化	306
一 政治制度化及其表现方式	306
二 公益基金会作为社会组织的制度化建构	309
三 有效推进政治制度化发展：公益基金会与 政治组织的制度化整合	311
结语：中国公益基金会的成长与中国社会治理的发展	317
一 公益基金会与公民社会的相对自治性和理性自律性	317
二 公益基金会与社会的合作治理	320
三 公益基金会与政府之间的协同治理	323
四 公益基金会与政治国家的参与治理	327
参考文献	333
后记	349

导 论

一 问题的提出

在中国改革开放的进程中，国家与社会结构的分化，成为中国社会结构变迁的重要特征。改革开放以前，中国的社会结构是“两个阶级、一个阶层（农民阶级、工人阶级和知识分子阶层）”，人们的生活基本上存在于以“单位”和“人民公社”为基础的二元整合结构的范围之内。改革开放后，随着经济领域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型，社会领域开始发生了分化，即从先前的“单质同一性”社会向“异质多元性”社会过渡，在社会上产生了“相对性自由流动资源”和“相对性自由活动空间”^①，即产生了从国家垄断游离出来的一部分资源以及利用这些资源的新的活动空间。由此，在中国的土地上，“在原有的一元结构之外出现了国家与公民社会的二元结构趋向”^②。

中国公民社会既可指一种特定的社会领域，也可指在这一特定社会领域中活动的主体。在中国公民社会的发展中，其构成单位之一的公益基金会作为一个典型的代表逐步浮出中国政治和经济生活的水面。基金会在我国来说还是一个新鲜事物。1981年，中国第一家基金会——中国少年儿童基金会的成立标志着中国基金会历史的开始。此后基金会发展迅速，它们所运作的“希望工程”、“春蕾计划”、“爱德项目”等在全国几乎家喻户晓，但又很少有人知道和关注这些项目背后基金会的行动方式及其政治意义。实际上，从起源上来看，基金会是在西方慈善意识及宗教精神的引导下逐步建立起来的，它作为社会财富分配的一种重要机制，为西方的经

^① 柯兰君、李汉林主编：《都市里的村民——中国大城市的流动人口》，中央编译出版社2001年版，第18页。

^② 施雪华：《政治现代化比较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87页。

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作出了突出的贡献，也在西方社会形成了较大的影响。例如，从卡内基、洛克菲勒、福特、克里夫兰到比尔·盖茨、巴菲特等都建立了规模较为庞大的各种基金会，每时每刻将公益行动散布到各个角落。之后这些组织越来越多地出现在发展中国家，中国也不例外。改革开放后，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社会体制的变革，政府职能的转变，人们慢慢认识到市场不是万能的，有些事情是政府做不好，市场同样做不好，政府和市场神话开始褪色，针对计划失灵、集权失灵和市场失灵的反应，公益基金会作为公民社会组织成为国家体系与市场体系之间的补充。

正是由于公益基金会在社会经济政治发展中的责任，使加深对公益基金会的治理问题研究成为必要与可能。从现实意义上讲，公益基金会在社会、政治、经济层面产生了重要影响。一是在社会发展中，以对公益的追求和对公害问题的解决方式，扮演着比其他行为体更为突出的角色。二是通过所担当的政治社会化角色，通过一定程度的政治参与、利益聚合和利益表达，满足一定社会群体的利益需求，弥合和化解国家与社会可能出现的紧张关系，为社会稳定构筑了坚实的心理基础。三是在经济变革中，公益基金会成为扶危济困的主力。市场经济的竞争法则会使一部分人的生活遇到这样那样的困难，就成为公益基金会发展的动因。同时，市场经济的竞争一定会使另一部分人富起来，善良的愿望和政府政策的促动会使他们中的一些人把自己的部分财富捐献出来，回归社会。有远见、有专业知识的人管理公益基金会，能使有限的资源发挥出比较巨大和长远的作用。可以说，公益基金会是市场经济社会的有机组成部分、是对社会资源（有形或无形）的一种合理、有效的重新配置和开发。四是通过“公益慈善”的张扬，倡导了全社会扶危济困的风尚，促进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从上述提到的几个方面来看，代表社会公益的中国基金会在社会进步与政治发展中具有重要的政治、经济与社会意义，它在配合政府改革、促进公益事业、调解社会矛盾、和谐人际关系、保持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弘扬先进文化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成为我国公民社会发展中的重要社会组织，因此，对它各层面的治理开展研究是极为有意义的。

从学理意义上讲，公益基金会研究的理论意义在于：

第一，丰富政治学的研究对象，拓展政治学的研究领域。在政治学研究的传统视野里，一般都是以主权国家为重要的研究对象，非国家行为主体往往游离于学者们的视线之外。而在全球化的进程中，第三部门快速地成为一个全球性话语，在政治学领域开始成为焦点。公益基金会的产生无疑是一个典型的代表。它作为一个由主体和客体、边界和范围、机制和功能、结构和形式等多因素构成的整体体系，是一个需要从政治学、社会学、经济学、管理学、法学等多学科开展研究的综合性课题，对它的深入研究无疑会丰富政治学的研究范围，推动政治学的建设和发展。

第二，对分析和认识国家与社会关系具有重要意义。在政治行为体走向多元化的今天，社会治理模式也逐渐从以国家为中心的治理模式向吸纳非国家行为主体为多元核心的治理模式转型，出现了政治国家与公民社会真正互动的、错综复杂的关系结构，公益基金会在其中的形成、发展和建设，不仅突破了传统的对抗性的政治思维和“零和博弈”的法则^①，还昭示了政治领域中新的政治行为和新的政治关系的形成。公益基金会作为一个很微观的分析单元，它能显示国家与社会关系所具有的复杂的交织状态，以及国家与社会关系的变化发展动向，由此它可以成为分析因社会转型所产生的国家与社会关系变化的非常有效的研究对象。

第三，丰富非营利组织（NPO）的理论建设。非营利组织理论是自20世纪七八十年代以来随着“全球社团革命”（萨拉蒙）在国际范围内出现的新的组织理论。国外的实践证明，非营利组织理论的形成和发展对一国的社会进步、政治发展和经济发展都具有重要的实际意义。公益基金会作为非营利组织中比较成熟的一种表现形态，其战略发展、治理结构、运行机制、筹资模式、人力资源管理以及绩效评估等方面的问题，不仅在

^① 所谓零和，是博弈论里的一个概念，意思是双方博弈，一方得益必然意味着另一方吃亏，一方得益多少，另一方就吃亏多少。之所以称为“零和”，是因为将胜负双方的“得”与“失”相加，总数为零。在零和博弈中，双方是没有合作机会的。零和博弈属于非合作博弈，是指博弈中甲方的收益，必然是乙方的损失，即各博弈方得益之和为零。在零和博弈中各博弈方决策时都以自己的最大利益为目标，结果是既无法实现集体的最大利益，也无法实现个体的最大利益。除非在各博弈方中存在可信性的承诺或可执行的惩罚作保证，否则各博弈方中难以存在合作。

非营利组织研究中具有共性，还在长期的实践发展中形成了自己的个性，对基金会的各方面开展综合研究，不仅可以扩展非营利组织理论的研究深度，而且可以推进非营利组织理论的研究广度。

第四，加强基金会本身的实践发展。从国内外的实践发展来看，基金会自产生之日起，数量不断增多，规模是不断扩大，其工作内容和工作范围也是日益丰富，但是对公益基金会的理论研究相对非常薄弱，特别是在中国，这方面的研究还刚刚起步，其初步的研究也存在不同关注点、层次割裂、研究视角过窄、研究体系难以完善等诸多问题和困难，还有很多有价值、有意义的问题需要研究，本书的写作也是希望对这一领域的理论研究进一步思考，对现实中各种基金会的完善和发展提供一些有益的思路。

二 国内外研究述评

(一) 国外关于基金会的研究

现代的公益基金会观念和制度产生于美国。20世纪初期，一批有远见卓识的大企业家，如卡内基、洛克菲勒、福特、克里夫兰等建立了规模较为庞大的各种基金会。现代公益基金会理论的创始人应该说是安德鲁·卡内基，他在1889年发表的《财富的准则》中提出，应该突破只重慈善事业和财产积累的传统基金会观念，应大力资助有一定风险但从长远看有发展前途的研究和发明事业^①。从此以后，公益基金会不仅从实践上开始出现新的走向，在学术上也开始了研究和探讨。根据笔者掌握的资料，国外有关基金会的问题主要围绕这样一些主题展开：

1. 基金会的起源与精神研究。西方早期慈善事业的倡导者一致认为，基金会的产生直接来源于西方慈善事业的思想文化传统，这一传统可以追溯到《圣经》。从1601年英国议会通过《济贫法》和伊丽莎白女王颁布《英格兰慈善用途法规》之后，教会及其教徒在推进公益事业发展方面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其中最有名的当数美国牧师科顿·马瑟，他在《行善》中有一句名言就是：“如果有人问我：一个人为什么必须做好事？我的回

^① 娄成武、杜宝贵等：《基金会的发展历史和发达国家基金与企业合作起源、特点探析》，《中国科学基金》2004年第2期。

答是：这问题就不像是好人提的。”^① 他认为，行善是一种明智的政策，是一种温和而有效的对社会的控制，他相信社会上利益冲突带来的矛盾可以用虔诚的道德榜样、志愿工作和私人慈善行动来调和，也是马瑟在实践中把慈善事业从私人行为发展到一种集体事业上大大向前推进了一步，奠定了基金会发展的基本准则。另一位先驱是富兰克林，他使美国的公益思想趋于成熟和世俗化，同时也摸索出一条适合美国人心理和传统特色的“志愿”服务社会的原则和付诸实践的途径，他提出的“促进人类幸福”、“提高普遍的知识水平”后来成为许多基金会的宗旨^②。在这之后，有越来越多的政治学家、社会学家以及历史学家对慈善、志愿、公益与基金会的关系开始深入的探讨，例如，1960 年罗伯特·H. 布雷姆纳出版的《美国的慈善行为》，论述了美国慈善思想的起源、宗教与慈善、美国公益事业的发展演变以及美国海内外的慈善行为等，对基金会传承的宗教精神和慈善思想进行了深入的阐发。

2. 基金会的具体运作问题研究。由于早期的基金会基本上都是独立运作，相互之间少有合作和信息交流，因此早期关于基金会的内部机构运作研究多是基金会的业内人士所为。例如，1930 年由担任卡内基基金会会长的弗雷德里克·P. 凯佩尔所著的《基金会在美国社会中的作用》，介绍了早期基金会的性质与运作方式；1936 年美国著名社会学家爱德华·C. 林德曼出版的《财富与文化》从财富与文化的角度分析了基金会的运作过程及影响；20 世纪 50 年代美国基金会中心主席弗兰克·埃默森·安德鲁斯所著的《慈善基金会》、《公司基金会研究》、《慈善捐献》等书，对当时基金会的状况、设立、申请捐助以及基金会的活动领域做了较为详尽的介绍，开启了公益基金会综合研究的先河。1963 年由默尔·科迪出版的《美国的海外慈善行为史》，首次论述了美国人在世界各地为人类的福祉所做的自愿性非官方的慈善行为，其中就包括有大量基金会的活动。1967 年由沃伦·威弗结集出版的《美国的慈善基金会：历史、架构、管理与记录》，也主要是对基金会的历史、组织架构、内部的法律与财政问题等开展了比较全面的研究。还有美国乔尔·J. 奥罗兹所著的《基金会

① 资中筠：《财富的归宿——美国现代公益基金会述评》，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3 页。

② 同上书，第 14 页。